

许昌市建安区邓庄街道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征求意见稿)



前言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按照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要求。依据《河南省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导则（修订）》等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组织编制了《许昌市建安区邓庄街道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立足邓庄街道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国土空间适宜性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落实上位规划要求，对全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修复作出综合部署和具体安排，推动城乡集聚发展和资源节约利用，促进社会经济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是邓庄街道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各类空间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



目录

CONTENTS

01 规划总则

02 目标定位

03 底线约束与总体格局

0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05 村庄布局与产业发展

06 支撑保障体系

07 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

08 规划实施保障

01 规划总则

1.1 指导思想

1.2 规划原则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1.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两高、四着力”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统筹各类资源和要素配置，协调保护与发展、底线与安全的关系，调整保护开发内容，规范开发利用秩序，科学谋划邓庄街道国土空间发展基本格局，为邓庄街道全面振兴发展提供坚实的空间保障。

1.2 规划原则

底线管控，节约集约

以人为本、注重品质

城乡融合、绿色发展

聚焦问题、分类施策

因地制宜、突出特色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 规划范围

□ 研究范围

根据许昌市行政区划调整，建安区邓庄街道（不含韩东村、韩西村）现实际由东城区祖师街道、邓庄街道、永昌街道管辖。

本次研究范围为东城区祖师街道、邓庄街道、永昌街道管辖范围，包含下辖33个行政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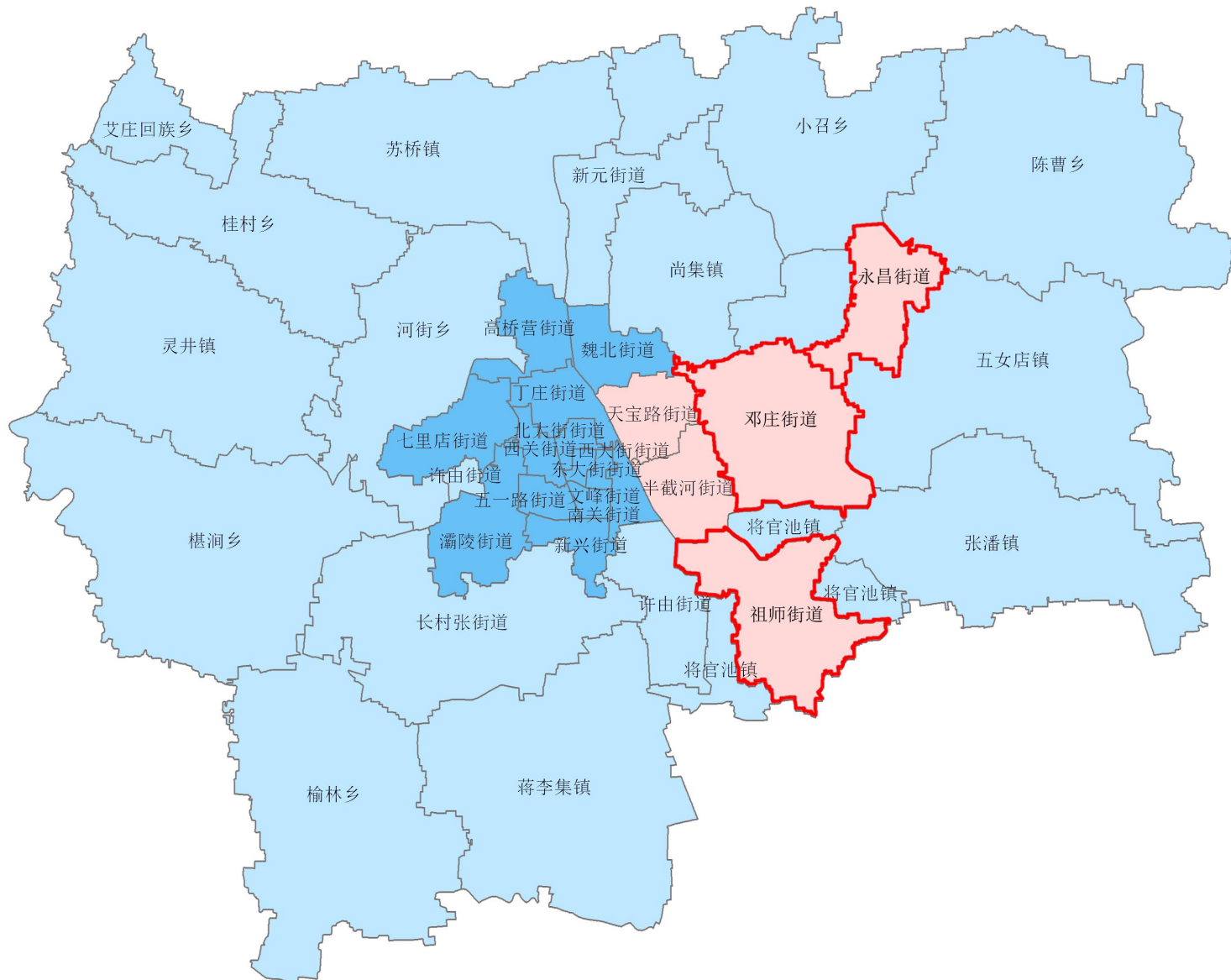
□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祖师街道、邓庄街道、永昌街道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区域。

■ 规划期限

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

近期至2025年，远期至2035年。



02 目标定位

2.1 发展定位

2.2 发展目标



2.1 发展定位

总体 定位

商贸物流服务基地
先进智造产业基地
城乡融合先行示范区
乡村振兴样板区

城镇 性质

祖师街道：发展商贸物流、先进智造为主的工贸型城镇。
邓庄街道：发展现代服务、科教创新为主的综合服务型城市组团。
永昌街道：发展特色农业、乡村旅游为主的农旅型城镇。

2.2 发展目标

➤ 2025年

高品质的城乡融合发展格局基本奠定，农业产业格局得到优化，生态功能得到大幅提升；三条空间控制线全面落地；资源利用水平显著提高，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公用设施基本完善，安全韧性保障能力提升；产业互为支撑协同发展，初步构建现代化特色产业体系；基本实现乡村全面振兴。

➤ 2035年

城乡融合、功能互补、山水林田湖草有机融合的国土空间“生命共同体”全面形成，现代绿色产业体系基本建成。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安全和谐、开放高效、魅力品质的高质量国土空间格局，乡村振兴取得完整成就，基本实现高水平社会主义现代化，聚力建设“宜居、宜业、宜学、宜游之城”，成为谱写许昌精彩的“重要窗口”。

03 底线约束与总体格局

3.1 落实底线约束管控

3.2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3.3 构建生态保护空间体系

3.4 优化农业生产空间格局

3.5 细化优化规划分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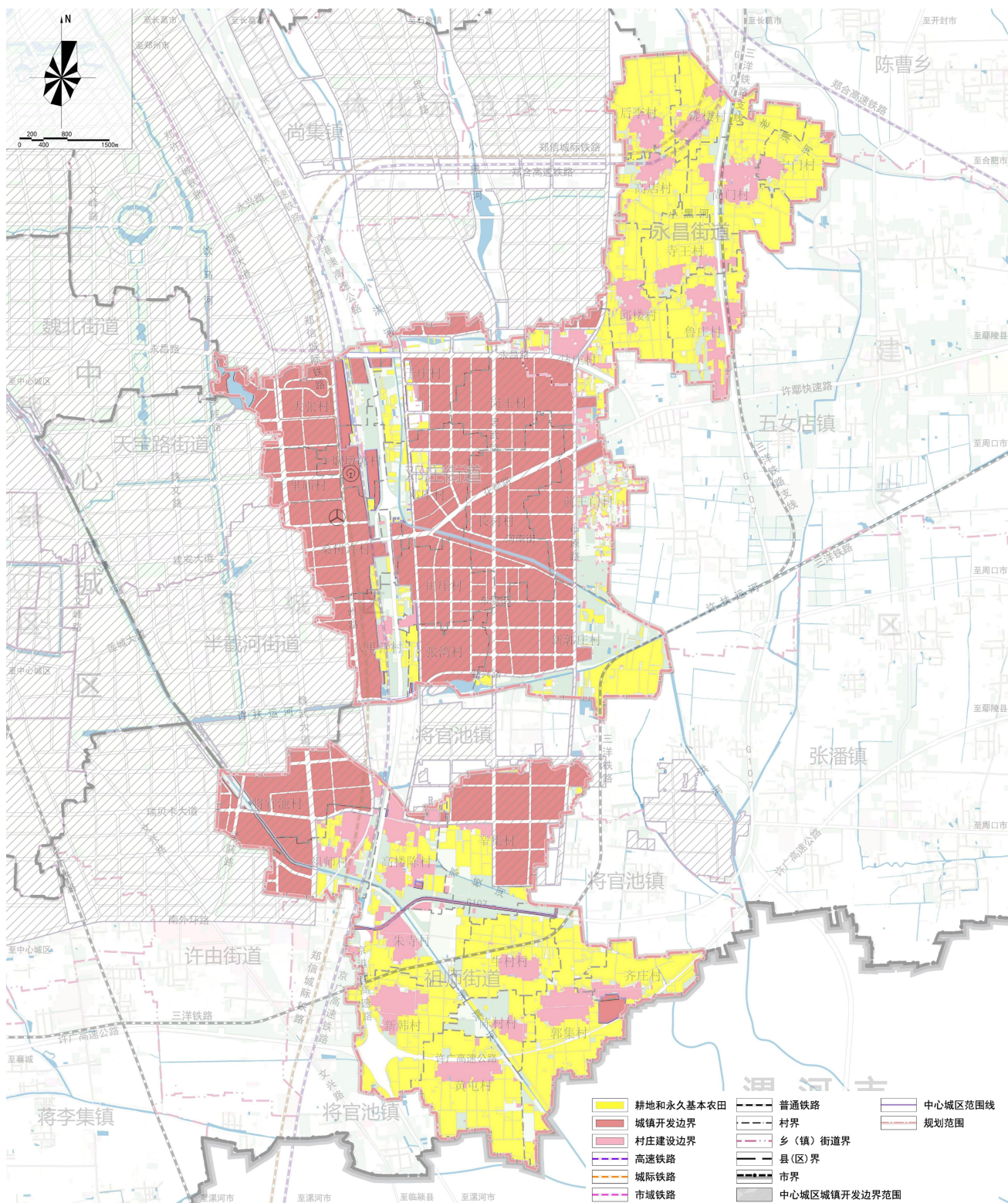
3.1 落实底线约束管控

永久基本农田

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确保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严格规范永久基本农田上农业生产经营活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

城镇开发边界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严格落实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规模，促进城镇建设用地向开发边界内集聚，严格城镇开发边界外的空间准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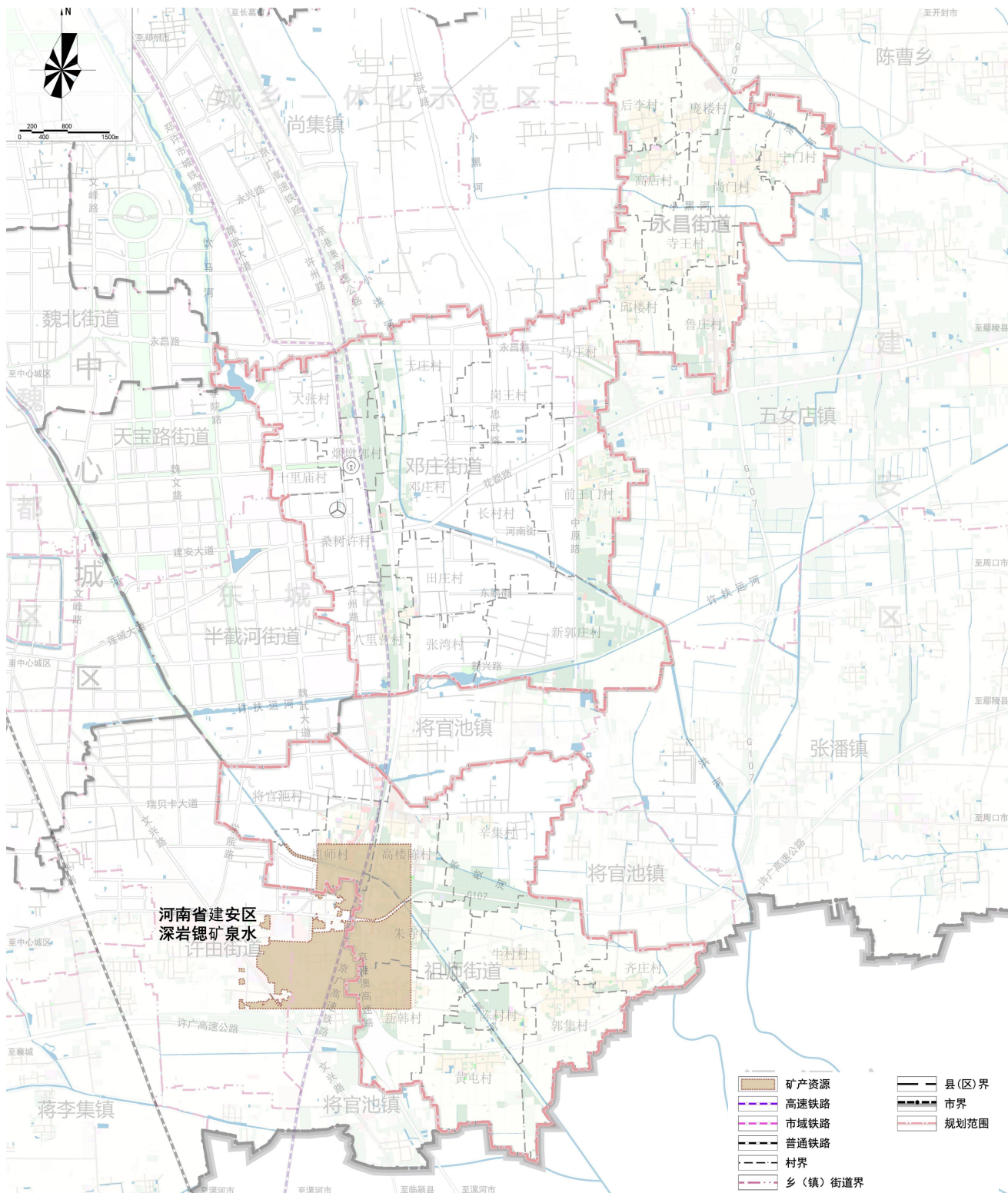
3.1 落实底线约束管控

**村庄
建设边界**

以现状村庄建设用地为基础，落实相关底线管控，优化村庄建设边界布局，预留适量机动指标，各类乡村建设行为原则上应在村庄建设边界内开展。

**矿产资源
开采保护线**

强化矿产资源开发调控，邓庄街道范围内核准落实矿产资源开采保护线，全部为河南省建安区深岩锶矿泉水矿产资源开采保护线。



3.2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构建“一带一廊，两心三轴，三区多点”的总体格局

一带：依托忠武路衔接构建许东南北向城乡融合经济发展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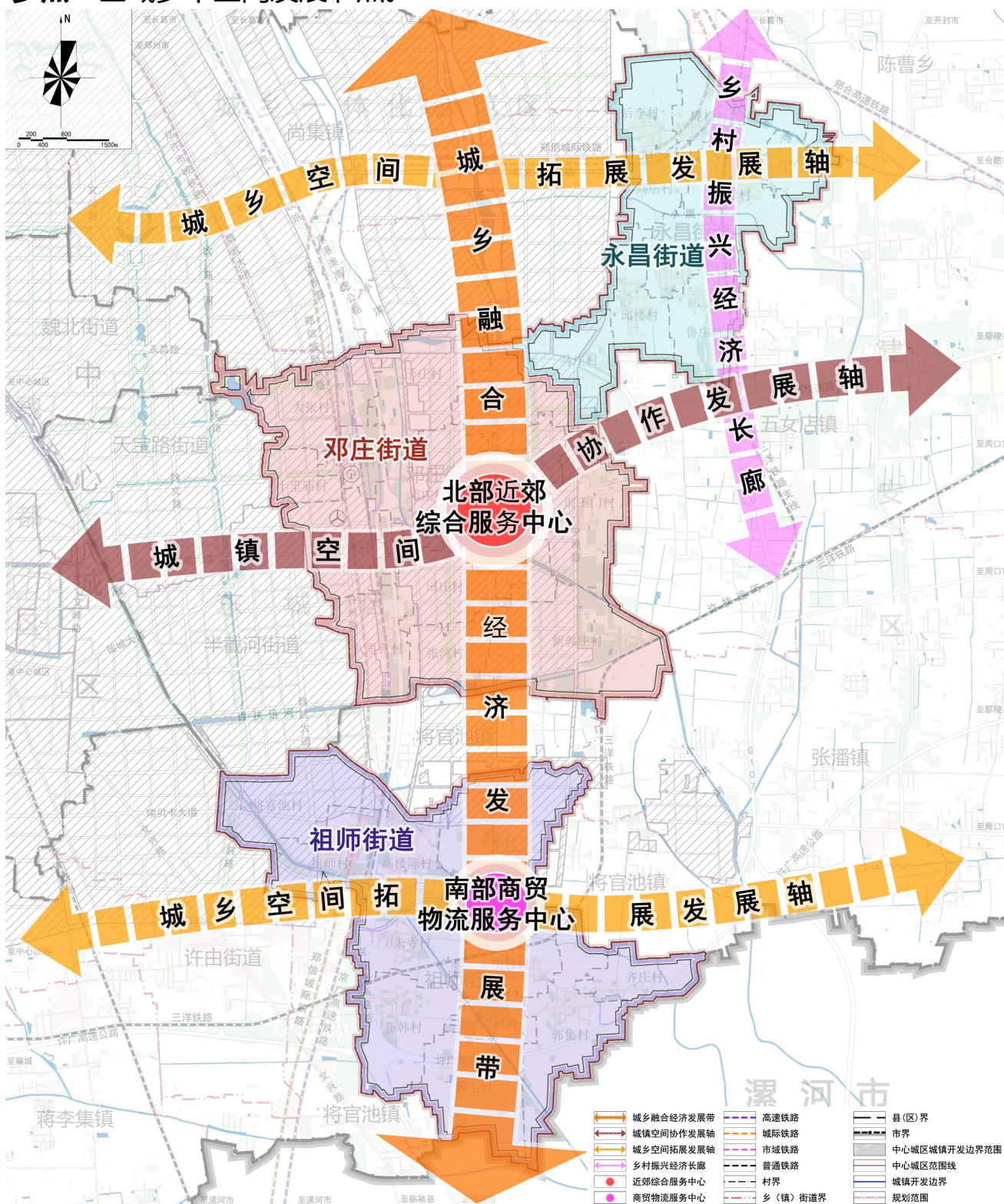
一廊：永昌街道境内沿国道107构建乡村振兴经济长廊；

两心：南部商贸物流服务中心，北部近郊综合服务中心；

三轴：依托国道107、花都大道、永兴东路构建城乡空间发展轴；

三区：南部祖师街道、中部邓庄街道和北部永昌街道三个功能分区；

多点：区域多个空间发展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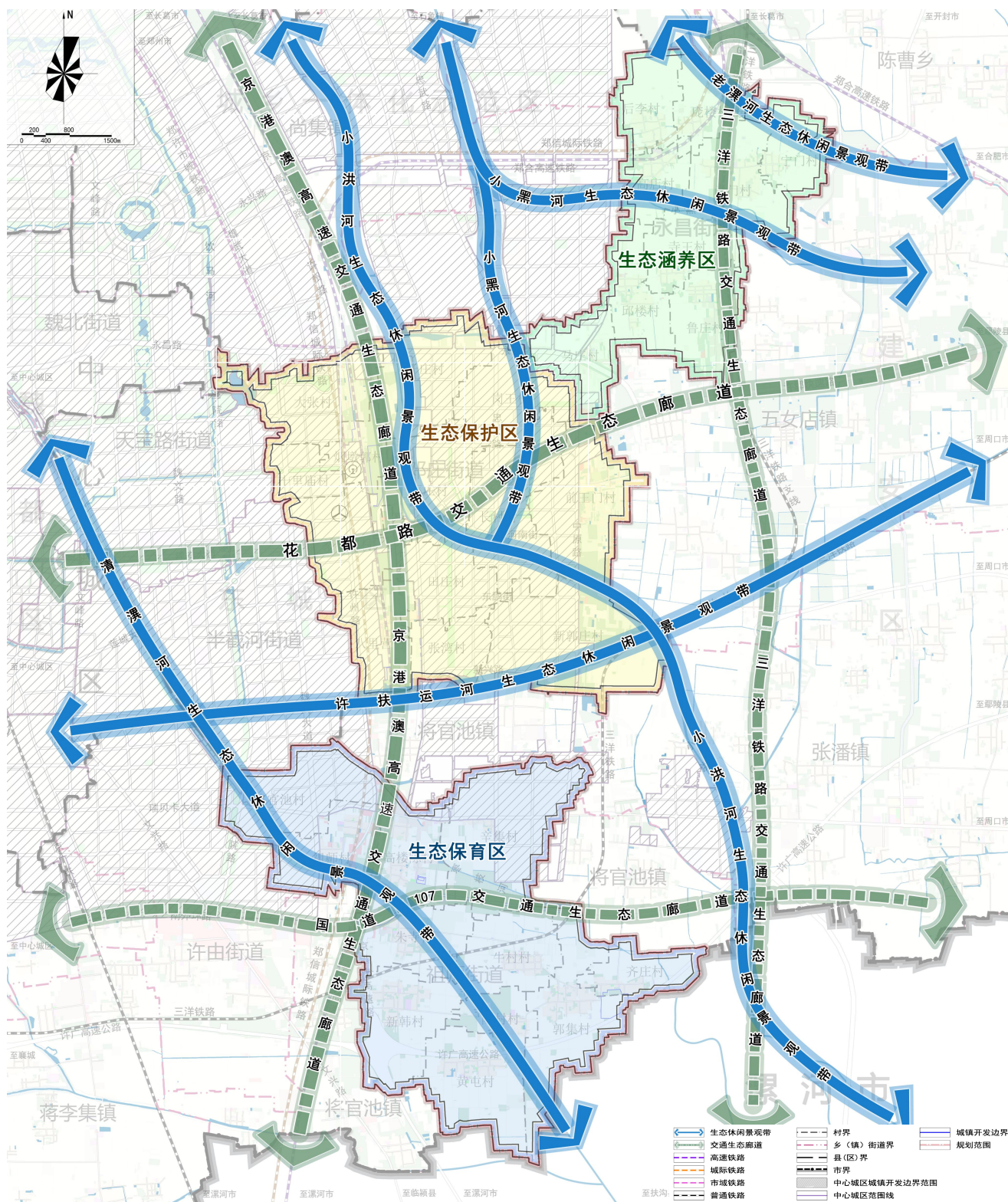
3.3 构建生态保护空间体系

构建“三区四廊五带”的生态系统保护格局

三区：中部城镇生态保护区、北部生态涵养区、南部生态保育区；

四廊：沿京港澳高速、京广高铁打造西部交通生态廊道、沿花都路打造北部交通生态廊道、沿三洋铁路和东部G107打造东部交通生态廊道、沿南外环路和南部G107打造南部交通生态廊道；

五带：沿清潞河、许扶运河、小洪河、小黑河、老潞河构建生态休闲景观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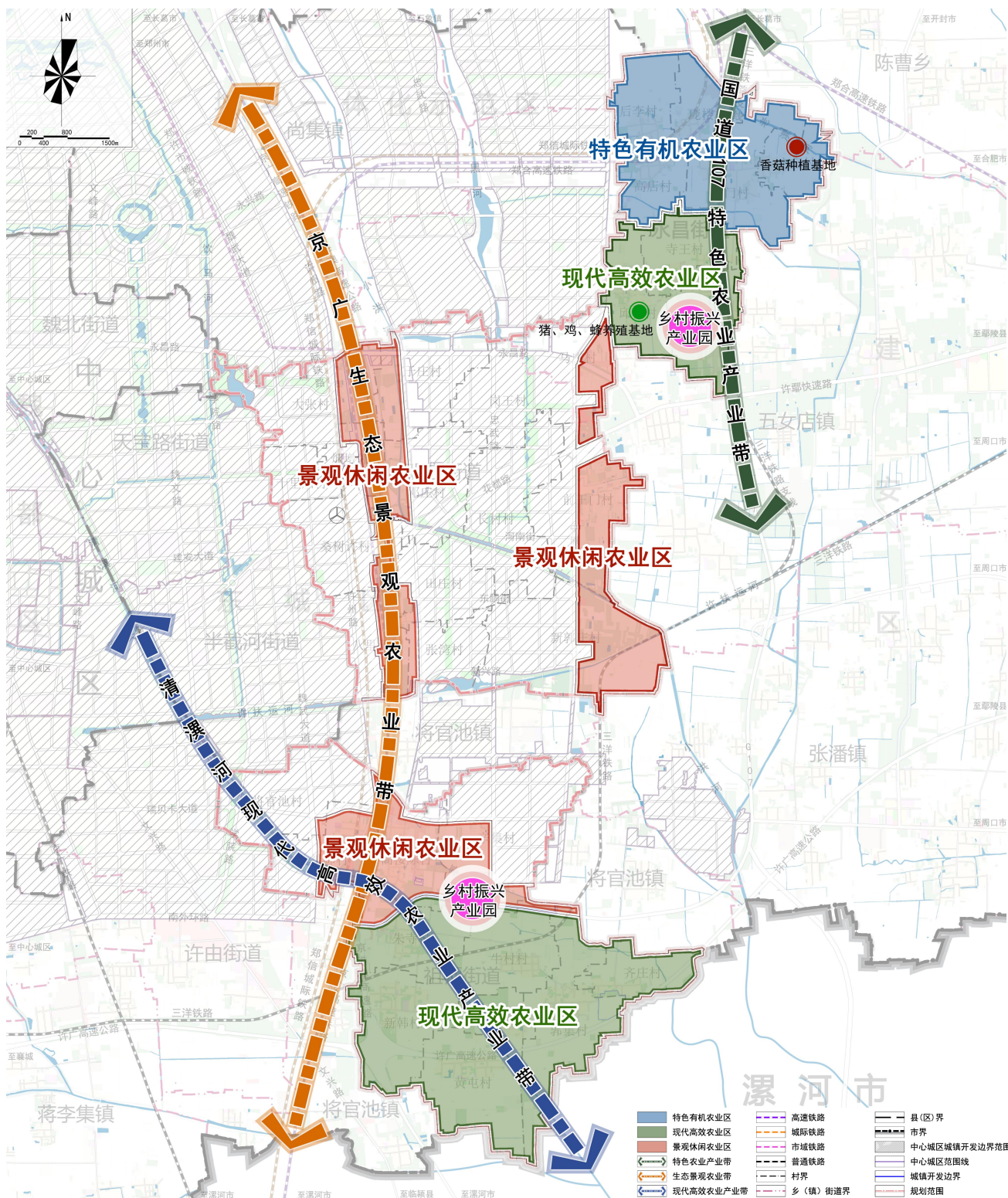
3.4 优化农业生产空间格局

构建“两园三带六区”的农业生产空间格局

两园：祖师乡村振兴产业园和永昌乡村振兴产业园；

三带：西部京广生态景观农业带、北部永昌国道107特色农业产业带、南部祖师清潏河现代高效农业产业带；

六区：全域构建近郊景观休闲农业区、现代高效农业区、特色有机农业区的六大板块分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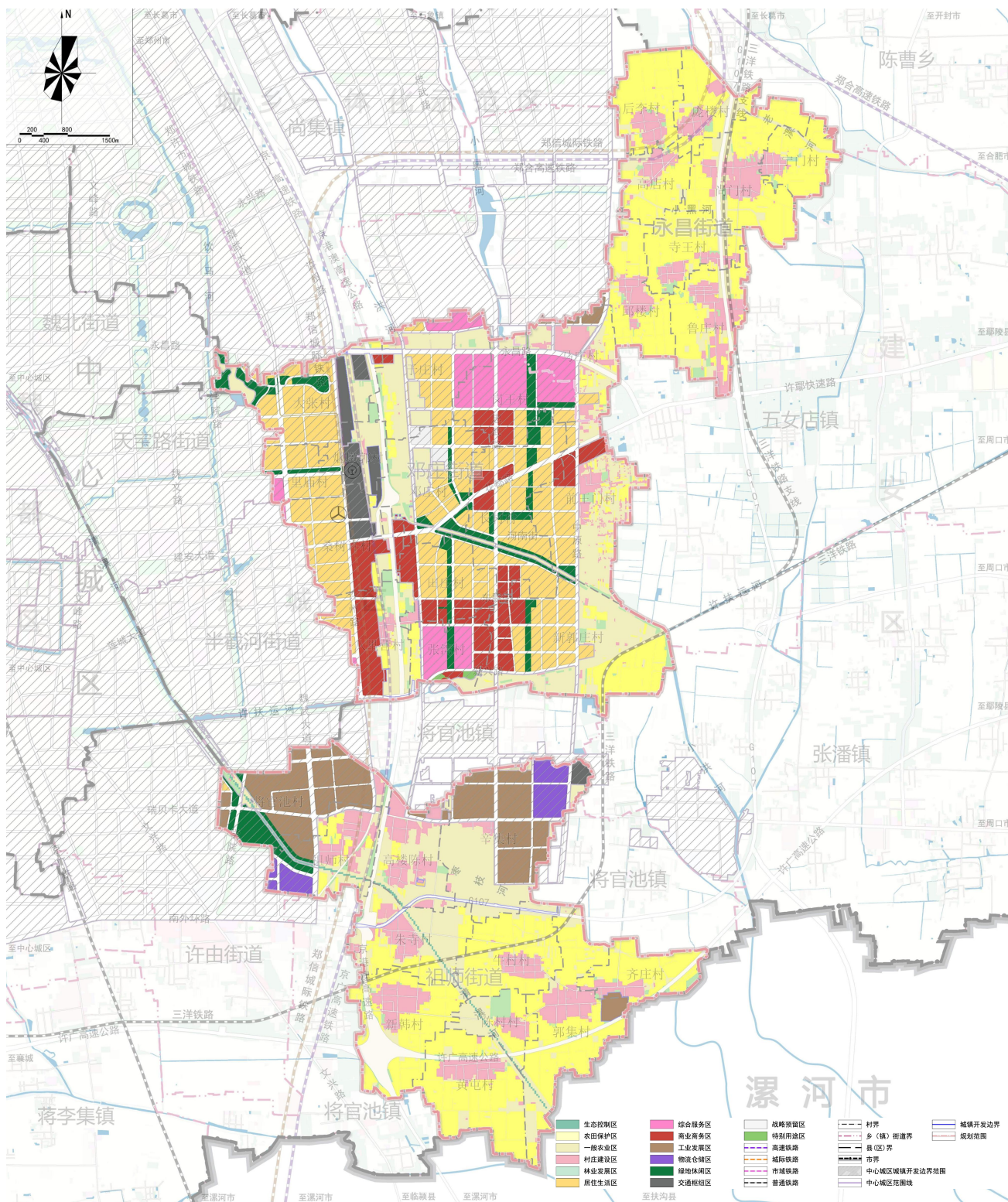
3.5 细化优化规划分区

生态控制区主要包括未纳入生态保护区的生态敏感区域。

农田保护区为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

乡村发展区为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

城镇发展区为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区域。



0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4.1 耕地资源保护

4.2 林地资源保护

4.3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4.4 水资源保护



4.1 耕地资源保护

稳定优质耕地布局

牢牢守住耕地红线、确保国家粮食安全是政治责任。切实保护耕地，是我国必须长期坚持的一项基本国策。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保护耕地资源，优化耕地布局，提升耕地质量。

严格耕地用途管控

严格耕地用途管制，落实保护目标任务。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管控耕地“非粮化”。严格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落实对非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处罚措施。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

坚持数量、质量、生态并重的原则。规划期内，进一步稳固已完成的高标准农田，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并力争逐步把街道内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

积极拓宽耕地后备资源补充途径

规划期内，在不破坏生态，不影响林地保有量和森林覆盖率目标的前提下，按照国家核定的耕地保护责任缺口，挖掘恢复类耕地潜力，稳妥有序推进耕地恢复。规划期内，依托农用地整理项目实施耕地恢复，逐步增加耕地面积。

4.2 林地资源保护

落实林地资源保护目标

落实耕地与生态协同保护要求，优先将生态廊道和交通廊道沿线、生物多样性保护节点等纳入刚性管控；城镇开发边界外推行林地网络化布局，串联农田林网、河流廊道与村庄绿化空间，构建“林田共生、互联互通”的林地生态格局。完善农田防护林网。规划期内，林地保护工作以现有林地的提质改造为主。

加强林地分级管控

合理优化林地布局，扩展绿色生态空间，持续开展森林城镇建设。大力开展退化林修复，实现全域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完善农业生态涵养区提质农田林网，加快林木良种繁育，改善全域森林质量偏低、树种配置不合理，林龄结构不合理、中幼龄林占比偏高，局部森林退化等问题。

4.3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控制总量

严控建设用地总量，推动城乡建设用地结构优化。以需求引导和供给调节合理确定建设用地规模，强化规划对建设用地结构、布局和时序安排的调控。

盘活存量

分类盘活闲置土地，推进低效用地进行再开发，拓宽再利用路径，增加优质空间供给，实现重要基础设施、重大项目、民生项目等精准供给。

优化布局

优先保障城区、园区、重点项目建设需求，精准配置祖师街道祖师村、高楼陈村、朱庄村，邓庄街道前王门村，以及永昌街道鲁庄村、尚门村、马庄村等重点村庄发展用地。

集约节约

探索将节地技术和节地模式应用情况作为开展建设项目节地评价、核定用地规模的重要基础和依据。

4.4 水资源保护

加强水生态保护

严格地下水资源保护。严格控制地下水开采，推动城镇供水管网向周边乡村延伸覆盖，逐步压减农业生产和农村生活地下水开采。

加强地表水资源保护。加强清潩河、小洪河、小黑河、许扶运河及坑塘沟渠等河流水体保护。

落实水资源节约利用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相结合的制度。

提倡节水农业和工业节水。促进农业结构调整，因地制宜确定农业产业结构和种植结构，建立与水资源条件相适应的农业发展方式。

严格水污染防治管控

加快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加大生活污水处理力度，提高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效率，全面规范污水处理厂的排污监管。

加强对工业企业的技术改造，严格执行工业污水达标排放，加强对工业企业排污监管。

合理控制农业施肥用药，加强水土保持，控制农业面源污染。

05 村庄布局与产业发展

5.1 村庄分类布局

5.2 构建城乡生活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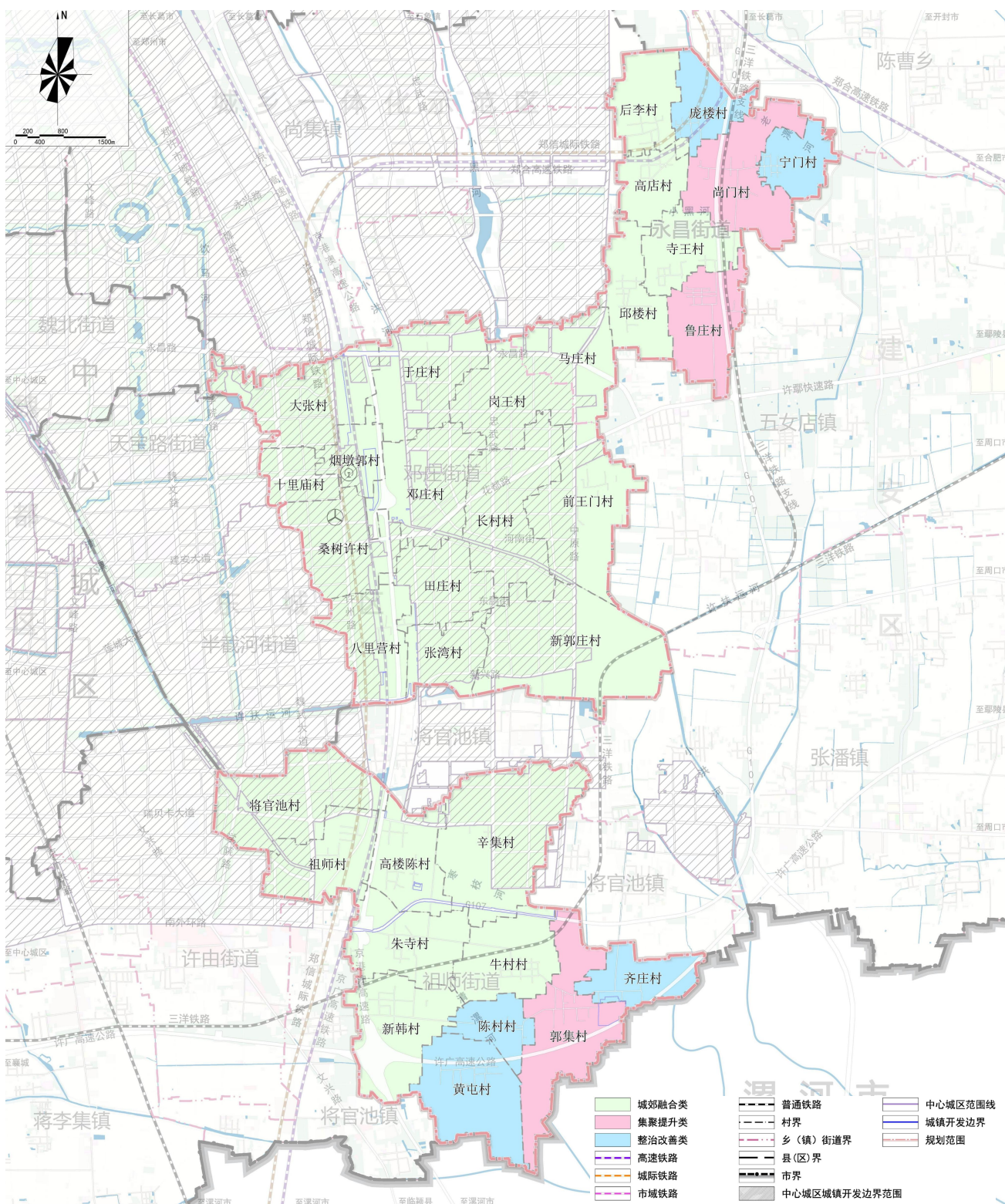
5.3 产业发展规划



5.1 村庄分类布局

城郊融合类村庄**25**个、集聚提升类村庄**3**个、整治改善类村庄**5**个

村庄类型	行政村名称	数量
城郊融合类	将官池村、祖师村、高楼陈村、牛村村、辛集村、朱寺村、新韩村、邓庄村、于庄村、张湾村、田庄村、八里营村、桑树许村、大张村、十里庙村、烟墩郭村、岗王村、长村村、前王门村、新郭庄村、后李村、高店村、寺王村、邱楼村、马庄村	25
集聚提升类	郭集村、鲁庄村、尚门村	3
整治改善类	黄屯村、陈村村、齐庄村、宁门村、庞楼村	5
合计	-	33



5.2 构建城乡生活圈

1个城市级生活圈

中心城区范围内落实中心城区生活圈，其中将邓庄街道纳入城市生活圈服务范围，城市级生活圈根据中心城区规划落实完善生活圈公共设施配置，并加强与周边乡村级生活圈设施共建共享。

2个城镇级生活圈

祖师街道和永昌街道以街道办驻地为核心构建2个街道级生活圈，在完善城镇社区生活圈公共设施的基础上，重点完善服务全镇的公共服务设施，强化综合服务能力，加强设施与周边村庄的共建共享。

4个乡村级生活圈

以祖师街道郭集村和高楼陈村、永昌街道尚门村和鲁庄村为核心构建4个乡村级生活圈。以15分钟慢行交通距离为服务半径，主要满足乡村居民基本日常生产、生活需求，布局服务半径相对较大或需要一定人口支撑的设施，提升公共服务均等供给水平。



5.3 产业发展规划

做优做精第一产业

第一产业以小麦、玉米等传统种植业为基础，积极发展中药材、有机蔬菜、大棚农业等特色农业，突出龙头企业培育引领，形成政府引导、农户参与、企业带动、科技支撑、金融助力的良好产业生态，积极推进农业现代化进程。

巩固提升第二产业

一方面全力支持东城区高新技术与数字创新产业发展和园区建设；另一方面促进街道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优化产品结构，壮大乡村产业经济；积极推动农产品生产和初加工、精深加工协同发展，促进就地就近转化增值。

培育壮大第三产业

形成生活性服务业和旅游服务业相互支撑、协同发展现代服务体系。加快建设消费新业态，丰富生活消费和产业服务场景，完善旅游产品供给和服务体系，激发近郊休闲旅游市场活力，融入区域多元化服务经济。

06 支撑保障体系

6.1 综合交通规划

6.2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6.3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6.4 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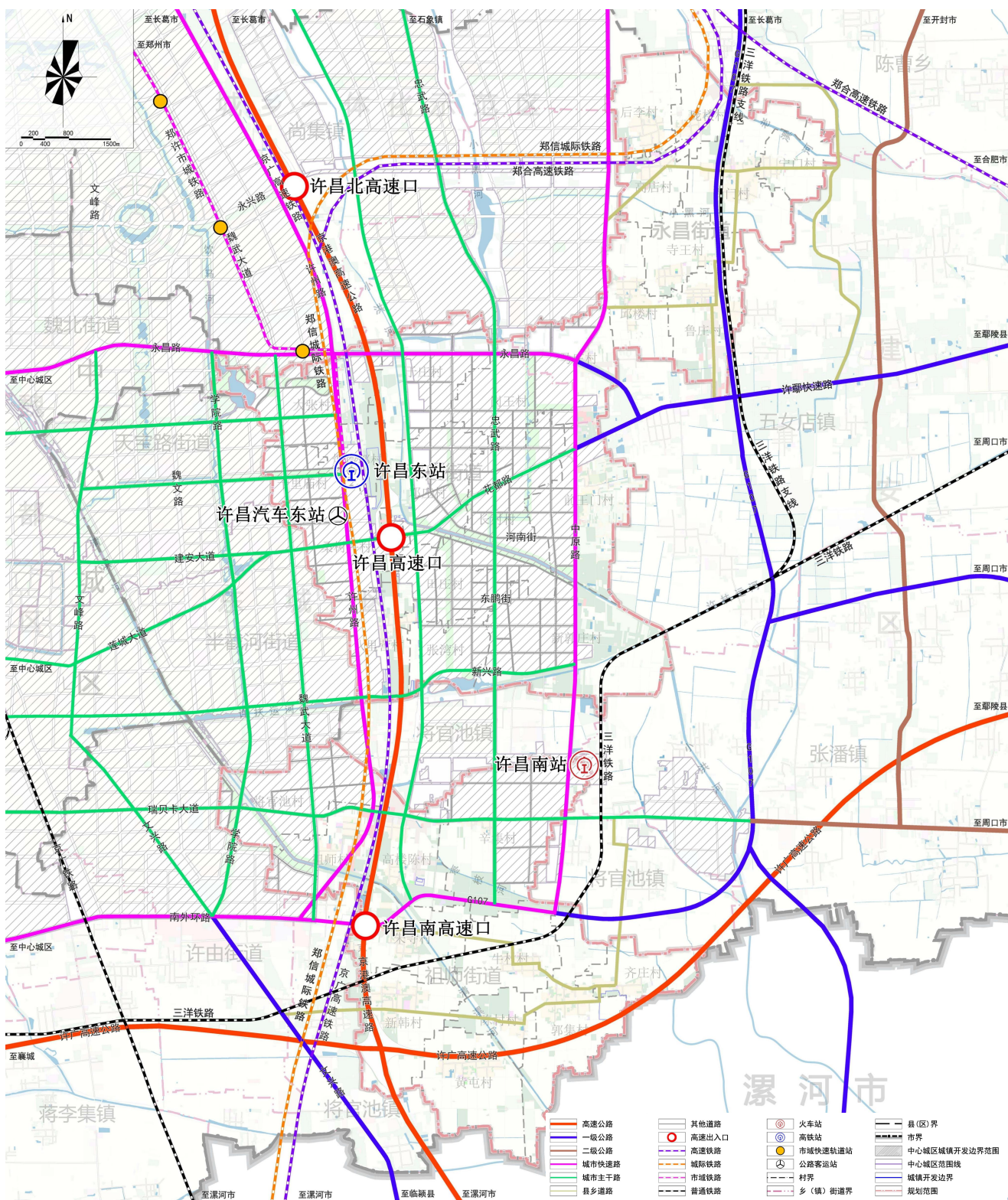


6.1 综合交通规划

构建 “五横七纵” 全域综合交通网络

五横： 永昌路、花都路、新兴路、瑞贝卡大道、南外环路

七纵： 魏武大道、许州路、京港澳高速、玉兰路、忠武路、中原路、国道107



6.2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依托城乡生活圈差异化分级分类**按需配置**完善公共服务设施，构建全域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公共服务体系。



教育科研设施

中心城区范围外保留现状学校，范围内落实规划教育设施。统筹基础教育设施布局，增大农村义务教育投入，鼓励利用已有教育设施资源，向学、幼前教育和老年教育延伸。



医疗卫生设施

中心城区范围外完善许昌中西医结合医院、东湖医院等医疗设施功能，主要提升村级医疗卫生设施服务能力，中心城区范围内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东城区人民医院、二级专科医院、社区卫生服务站等医疗卫生设施。



文化设施

规划新建1处街道级文化活动中心，结合许东新城文化中心完善综合文化服务功能。完善社区文化设施，加大文化活动室、农村书屋等村级文化设施的建设力度。



体育设施

规划新建3处街道级体育中心；中心城区范围内落实市级雁鸣湖体育公园；村庄结合村庄活动中心配置健身广场或多功能运动场地等体育设施，村域面积较大或集中居民点较分散情况下可结合村级生活圈多点设置。



社会福利设施

建立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依托乡村生活圈设置农村幸福院，各村结合实际需求配置老年活动室及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规划不少于50亩的示范性农村公益性公墓。

6.3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给水

建设与城乡发展相适应的安全、高效、水质稳定达标的供水系统，实现城乡一体化高效供水。以许昌市第二水厂和曹寨水厂为主要供水厂，以许昌水厂作为应急备用和补充供水设施，以南水北调东水厂作为乡村地区补充水厂。



排水

按照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建设污水处理系统，坚持适当集中与分散处理相结合的原则，加强雨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污水处理水质达到相关标准要求。加强积水区排水建设和初期雨水的污染治理，推广雨洪利用技术，实现雨水利用资源化。



供电

优化区域供电设施配置，实现区域资源共享，提高设施运行效率。扩大农村电网改造面，促进各级电压网络协调发展。



通信

规划持续提升通信网络，提高通信设施服务水平。推进原有通信基站改造升级，利用现有站址以满足5G加载共享需求，适时加快推进6G、人工智能新网络建设。



环卫

实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密闭压缩式收运和分类处理；采用“户分类、村收集、街道转运、市（区）集中处理”的垃圾收集转运系统模式。

6.4 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防洪排涝

规划街道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排涝标准不低于10年一遇。

人防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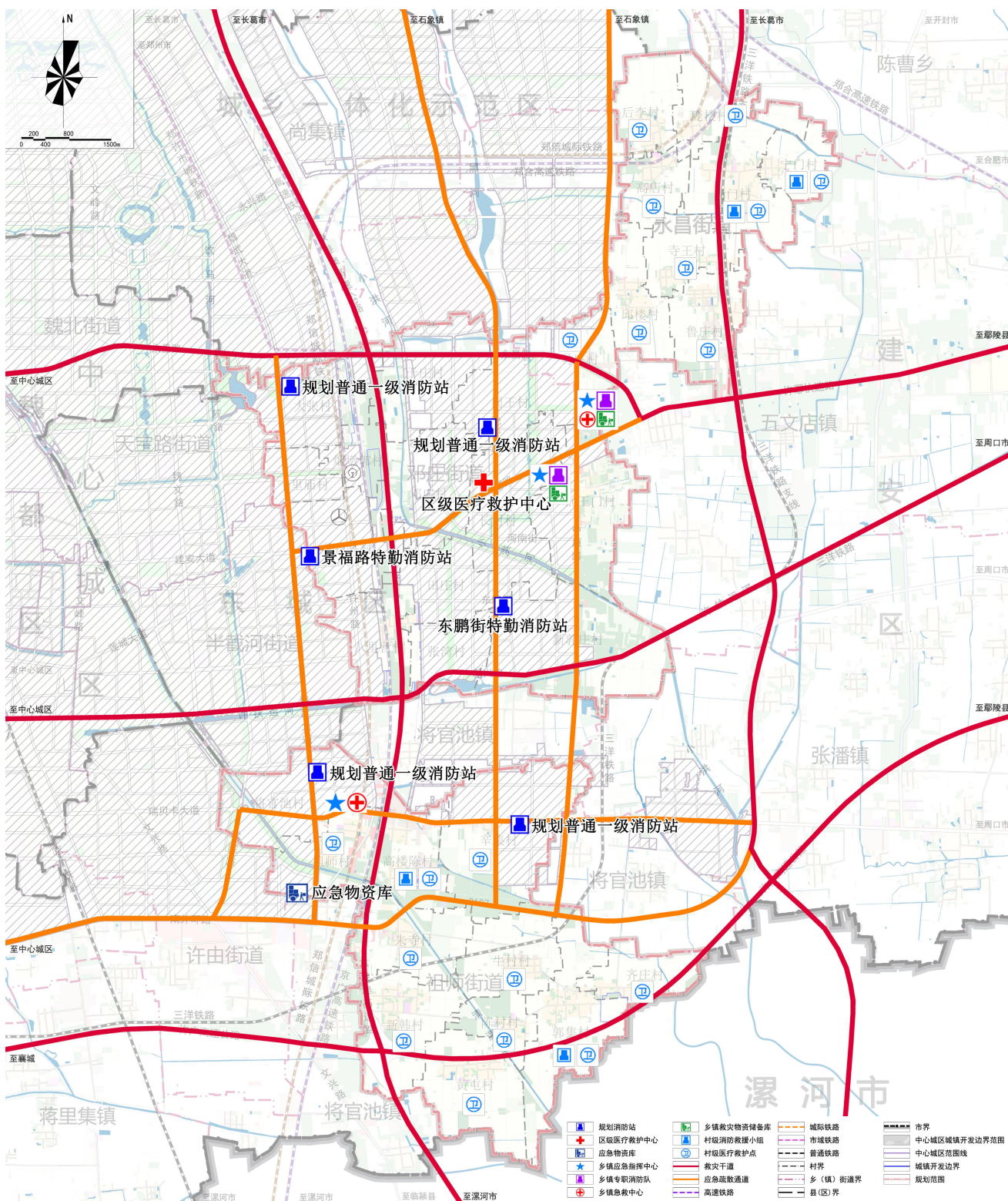
贯彻长期准备平战结合方针，坚持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与街道建设相结合原则。

消防工程

保留现状消防站，结合街道办设立消防安全服务中心，村庄根据生活圈核心组建义务消防救援小组。

抗震工程

街道抗震设防烈度为VII度，重要建筑及设施提高一度设防。



07 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

7.1 历史文化保护

7.2 景观风貌营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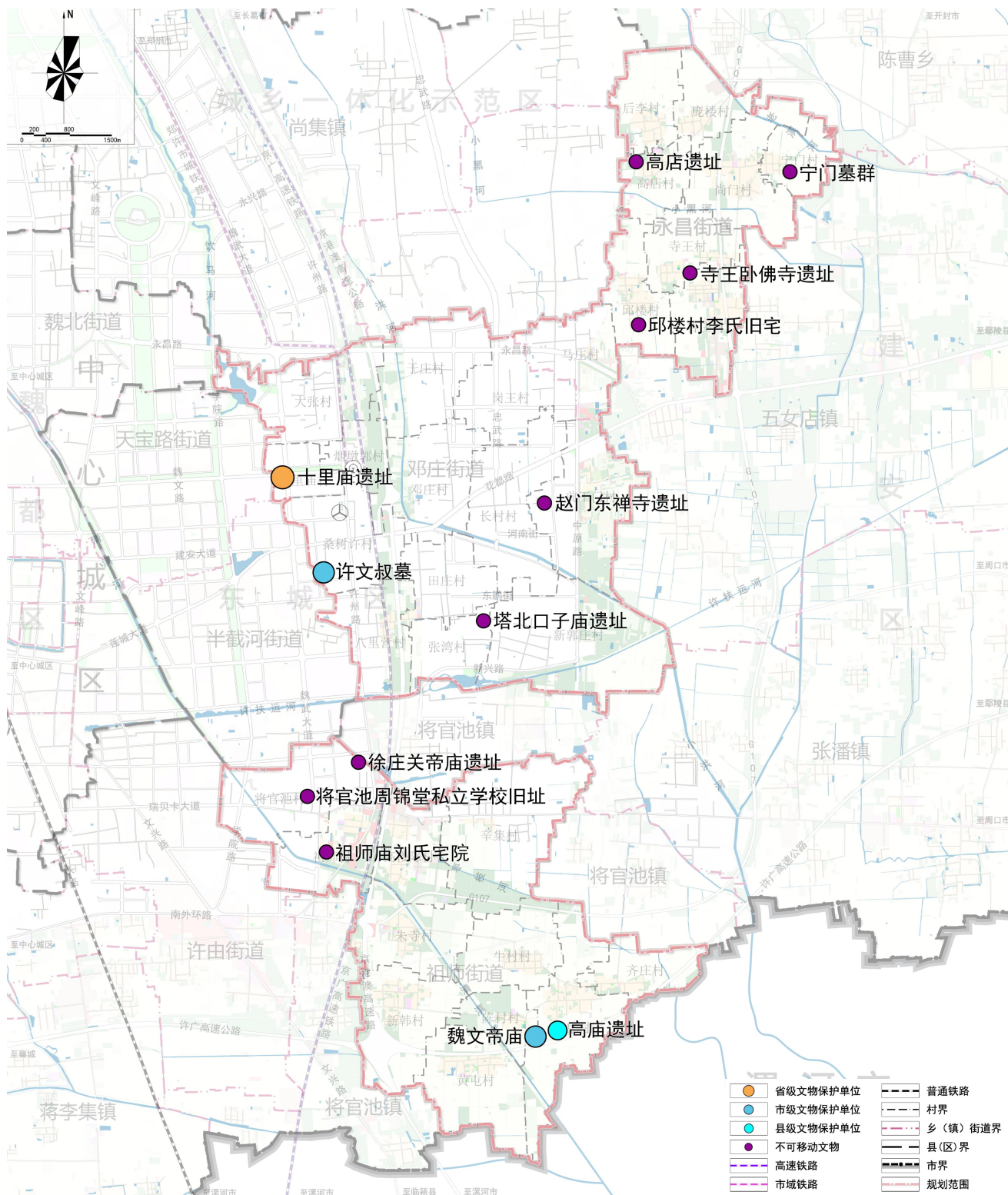
7.1 历史文化保护

文物保护单位

街道范围内有1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完善保护制度，维护文化遗产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安全性。

不可移动文物

街道范围内有7处尚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完善保护体系。



7.2 景观风貌营造

统筹协调区域自然山水和城乡建设的关系，划定5个风貌分区，分别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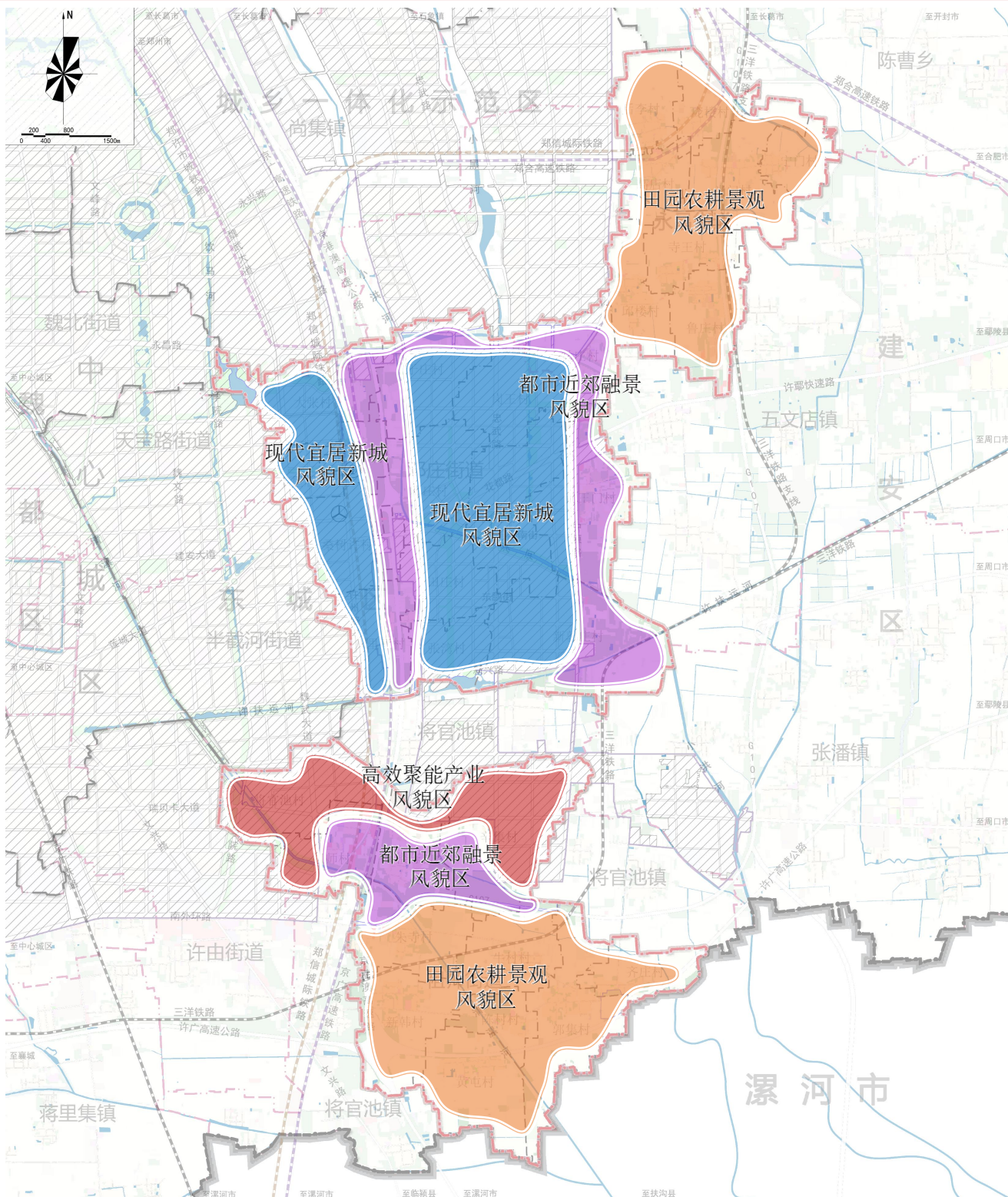
现代宜居新城风貌区

都市近郊融景风貌区

高效聚能产业风貌区

田园农耕景观风貌区

生态涵养保育风貌区



08 规划实施保障

8.1 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8.2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8.1 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按照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的理念，以优化镇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为导向，统筹开展农用地建设用地整治。

土地综合整治



农用地整治

坚持耕地数量和质量保护并重，落实国家“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因地制宜开展农用地整治，不断提高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质量。



建设用地整治

依托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以农村居民点整治为重点，稳妥有序推进低效建设用地整治，盘活存量资源，优先保障农村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人居环境、产业发展等用地，改善居住条件，为乡村振兴腾挪发展空间。

生态修复

加强水生态 综合治理

统筹推进“四水共治”，优化辖区内河流水系系统，保护区域内小洪河、老水河、老溷河等水系及其支流河道滩涂等用地。

推进土壤污染 防治

开展重点地区土壤污染调查，进一步查明辖区内粮食生产核心区、农村饮用水水源地土壤污染状况，建设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统一规划、整合优化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基本形成土壤环境监测能力。

完善林地资源 保护

加快推进小洪河、老溷河等主要河流沿线水源涵养林地修复和提升，在源头上防止水土流失。加快推动京广高速铁路、京港澳高速、郑合高铁、许昌市北绕城高速、国道107等交通廊道沿线防护林带修复建设。

8.2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 规划传导机制

4个城区编制单元

中心城区范围内落实划定的4个详规单元，根据中心城区规划要求进行落实。

2个城镇编制单元

中心城区范围外划分为2个详规单元，分别为祖师街道城区外详规单元和邓庄街道城区外详规单元。

31个村庄编制单元

村庄以行政区为基础划分为31个村庄规划编制单元（根据上位规划传导，长村村和十里庙村纳入城区编制单元）。根据村庄发展实际和规划编制要求，可拆分单独编制或重新组合。

➤ 实施保障措施

强化规划 实施保障

强化组织保障：落实规划实施主体责任

强化政策保障：加大政策扶持力度，保障规划实施

引导公众 参与监督

建立全过程全方位的公众参与制度和专家咨询机制

建立健全规划公开制度

强化全过程的信息化监督机制

开展规划 动态评估

开展全过程体检评估

加强规划实施跟踪、监测和预警工作。